**人海产品合作协议书**

(2013-08-23)

# 合伙人列表

1. 邓柯，身份证号码： 33080219801002441X
2. 陈崇磐，身份证号码：330327197707236135
3. 李诚，身份证号码：330522198607171016

# 职责划分

1. 邓柯：产品经理，负责确定产品需求，以及iOS客户端的开发。
2. 陈崇磐：项目经理，负责控制项目进度，以及Server端的开发。
3. 李诚：资金部经理，负责产品融资，及部分推广工作。

# 占股比例

目前规定的内容只适合于人海项目/产品，各方的投入方式以时间投入为主，少量资金投入为辅，占股比例也是以投入时间为基础计算。

李诚在人海产品的开发上不需要投入时间，融资工作以效果为基础计算。至于多少融资规模等效于多少占股比例，需要在李诚认可的基础上，协商一致后补充到本协议中。

本产品占股比例如下：

邓柯：50% 陈崇磐：50% 李诚：0%

# 出资方式

目前暂定不需要出资，但每个人确保具有iOS和Android的测试设备。产品开发过程需要投入的费用，比如购买SDK、VPS、开发账号等，按照占股比例分摊，以现金的方式投入。

推广方面的资金需求，在全体合伙人同意通过后执行，投入比例同占股比例。如果全体同意投入但某个合伙人不能或者不愿投入等比例资金时，可以考虑以占股比例作为交换，让其他合伙人投入。如果未能达成协议，等效于全体合伙人不同意推广资金投入。

# 决策机制

原则上，每个合伙人在自己负责的领域具有决策权，但如果涉及重大决策问题，如：产品发展方向（而不是具体某个需求）、合伙发展方向、资金追加等问题时，实行按占股比例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如果有人弃权，又遇到意见双方占股比例相等的情况，视为决策不通过。

# 合伙期限

合伙期限暂定为6个月，自2013年08月01日起，至2014年1月31日止。期满后，根据人海产品的开发和推广情况，团队再根据上述的决策机制，决定如何延续合伙期限以及合伙方式。如果期满后有合伙人选择退出，对于已完成的产品估值问题需要全体合伙人讨论确定。

# 盈余分配

按照占股比例分摊。

# 债务承担

按照占股比例分摊。

# 入伙、退伙

入伙：需要全体合伙人同意，实行一票否决制

退伙：退伙需要包括想退伙的合伙人在内全体合伙人半数及以上同意。退伙时，截止退伙期限之前的包括时间和资金在内的所有投入都不以任何形式补偿。

# 禁止行为

1. 未经全体合伙人同意，私自以合伙的名义进行业务活动。  
   如发生这种情况，业务获得利益归当事人之外的全体合伙人，造成损失按实际由当事人赔偿。如无法直接计算损失，由其他合伙人讨论确定损失额。
2. 禁止另外参与和合伙有竞争关系的业务。
3. 没有适当的理由，禁止无故延期已经达成一致的项目/产品时间点。

# 合伙终止

1. 合伙期满，并且全体合伙人达成一致同意不延续合伙
2. 合伙事业完成
3. 合伙事业由于经济原因或者其他不可抗力（包括法律方面的因素）不能完成
4. 合伙终止时，根据当时的盈余或者债务按占股比例结算

# 未规定事宜

如果现实中发生了本协议未规定的事宜，由合伙人集体讨论临时解决方案，并确定是否补充到本协议中。

# 协议分发

本协议一式三份，合伙人各执一份。合伙人确认后生效。